

2022年度
醴陵市农业农村局部门决算

目录

第一部分醴陵市农业农村局概况

- 一、部门职责
- 二、机构设置

第二部分部门决算表

-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 二、收入决算表
- 三、支出决算表
-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表
- 七、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 八、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 九、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

第三部分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 二、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 三、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七、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八、政府性基金预算收入支出决算情况
- 九、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
- 十、机关运行经费支出说明
- 十一、一般性支出情况说明
- 十二、政府采购支出说明
- 十三、国有资产占用情况说明
- 十四、2022年度预算绩效情况的说明

第四部分名词解释

第五部分附件

第一部分

醴陵市农业农村局概况

一、 部门职责

醴陵市农业局是全额拨款的正科级行政单位，承担全市农业行政管理、农业行政执法、农业规划制订、农业技术推广、技术指导和农产品质量安全管理工作。

1、负责全市农业、农村工作的协调和综合工作，开展对全市农业、农村发展和改革中的问题进行调研，提出农业、农村发展和改革的建议。

2、提出县域经济发展和新农村建设的规划建议，参与农村小城镇规划和建设的有关工作，参与农村社会事业发展工作。

3、贯彻执行国家种植业、畜牧业、渔业、农业机械化、农产品加工业、农垦等农业各产业（以下简称农业）发展的方针政策，拟定我市农业发展的措施和规划并组织实施，参与涉农的财税、价格、金融保险、进出口等办法的制定，组织起草农业和农村经济的规范性文件、规章草案，推进农业依法行政。

4、负责提出稳定和完善农村经营管理体系的建议，指导农村土地承包、耕地使用权流转和承包纠纷仲裁管理，指导、监督减轻农民负担和村民筹资筹劳管理工作，检查监督惠农政策的落实，指导村集体经济的发展、农村集体经济组织建设和资产财务管理，拟定全市农业产业化经营的发展规划与措施并组织实施，指导、扶持农业社会化服务体系、农村合作经济组织、农民专业合作社和农产品行业协会的建设与发展。

5、指导粮食等主要农产品生产，组织落实促进粮食等主要农作物生产发展的相关措施，指引农业产业化结构调整和产品品质改善，会同有关部门指导农业标准化、规模化生产；提出农业固定资产投资规模和方向、市级财政性资金安排的建议，按权限审批，核准规划和计划内固定资产投资项目；

编报部门预算并组织执行，提出扶持农业农村发展的财政措施和项目建议，经批准后与财政部门共同制定实施方案并组织实施；拟定农业开发规划并监督实施；配合财政部门组织实施农业综合开发项目。

6、促进农业产前、产中、产后一体化发展，组织拟定促进农产品加工业发展措施、规划并组织实施，提出农业产业保护措施的建议，指导农产品加工业结构调整、技术创新和服务体系建设；提出促进大宗农产品交流的措施建议，研究制定大宗农产品市场体系建设与发展规划；培育、保护和发展农产品品牌；组织协调和监管“菜篮子”工程。

7、承担提升农产品质量安全水平的责任，依法开展农产品质量安全风险评估，按规定发布有关农产品质量安全状况信息，负责农产品质量安全检测；贯彻执行农业转基因生物安全评价标准和技术规范，负责农业转基因生物安全监督管理和农业植物新品种保护；会同有关部门贯彻执行农产品质量安全国家标准，参与制定农产品质量安全地方标准并组织实施；指导农业检验体系建设和工作考核；依法实施符合安全标准的农产品监督管理；组织农产品质量安全的监督管理；负责生猪定点屠宰的监督管理。

8、组织、协调农业生产资料市场体系建设，依法开展农作物种子（种苗）、草种、种禽畜、农药、兽药、饲料、饲料添加剂、食用菌菌种的许可及监督管理；贯彻执行兽药质量、兽药残留限量和残留检测方法国家标准；依法负责渔船、渔港、渔机、网具的监督管理，指导渔业安全生产；会同有关部门贯彻执行农业生产资料标准；开展兽医医疗器械和有关肥料的监督管理；指导农业机械化发展和农机安全监理，组织实施农机惠农政策。

9、负责农作物重大病虫害防治，贯彻执行国家动植物防疫检疫法律法规和政策，指导动植物防疫和检疫体系建设；组织、监督市内动植物的防疫检疫工作，发布疫情并组织扑灭；组织植物检疫性有害生物普查；组织兽

医医政、兽医药政药检工作；负责职业兽医的管理。

10、承担农业防灾减灾的责任，检测、发布农业灾情。组织种子、化肥等救灾物资储备和挑拨，提出生产救灾资金安排建设，指导紧急就救灾和灾后生产恢复。

11、管理农业和农村经济信息，监测分析农业、农村经济运行，开展相关农业统计工作；采集、发布农业和农村经济信息，负责农业信息体系建设，指导农业信息服务。

12、制定农业科研、农技推广的规划、计划和有关措施并组织实施；会同有关部门组织全市农业科技创新体系和农业产业技术体系建设，会同有关部门实施科教兴农战略，按分工组织实施农业科研重大专项；组织实施农业领域的高新技术和应用技术研究、农业科技成果转化和技术推广；负责农业科技成果管理，组织引进国内外农业先进技术，指导农技推广体系改革与建设。

13、会同有关部门拟定农业农村人才队伍建设规划并组织实施，指导协调农民教育培训，指导农业教育和农业职业技能开发工作，参与实施农村实用人才培训工程，承担农村劳动力就地就近就业培训工作，会同有关主管部门依法实施农业农村人才专业技术资格和从业资格管理。

14、组织农业资源区划工作，指导农用地、渔业水域、宜农滩涂、宜农湿地以及农业生物物种资源的保护和管理，负责水生野生动植物保护工作，制定耕地及基本农田质量保护与改良措施并组织实施，依法管理耕地质量，发展节水农业。

15、制定并实施农业生态建设规划，指导农村可再生能源综合开发与利用，指导农业生产发展和农业农村节能减排，承担指导农业面源污染治理有关工作；划定农产品禁止生产区域，指导生态农业、循环农业等发展；负

责保护渔业水域生态环境；牵头管理外来物种。

16、负责制定全市扶贫开发管理办法，并组织实施和监督；负责制定扶贫开发总体规划和年度计划，并组织实施；负责规划、设计、论证、筛选扶贫开发项目并做好立项申报工作；负责山区、库区扶贫论证、扶贫脱贫工作的组织协调；提高农民素质教育；负责联系、协调市以上扶贫部门的对口帮扶工作。

17、参与组织开展农业贸易促进和有关经济、技术交流与合作，协助有关部门组织实施农业援外项目。

18、承办市委、市政府交办的其他事项。

二、机构设置及决算单位构成

（一）内设机构设置。

包括办公室、人事教育股、计划财务股、法规股（行政审批股）、科技推广教育股、农产品质量安全监管股（市场信息股）、种植业管理股（农药管理股）、乡村产业发展股（农村社会事业促进股）、农村合作经济管理股、农业资源保护与利用股、畜牧兽医水产管理股、农业机构化管理股、农田建设与农垦股 13 个行政股室。

（二）决算单位构成。醴陵市农业农村局 2022 年部门决算汇总公开单位构成包括：醴陵市农业农村局本级。

第二部分

部门决算表

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公开 01 表

单位：万元

部门：醴陵市农业农村局

收入			支出		
项 目	行 次	决算数	项 目	行次	决算数
栏 次		1	栏 次		2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1	27,000.93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14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2		二、外交支出	15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3		三、节能环保支出	16	1,499.50
四、上级补助收入	4		四、科学技术支出	19	4.64
五、事业收入	5		五、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20	205.53
六、经营收入	6		六、卫生健康支出	21	69.99
七、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7		七、农林水支出	22	25,417.51
八、其他收入	8		八、住房保障支出	23	136.90
本年收入合计			本年支出合计		
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	11		结余分配	25	
年初结转和结余	12	333.14	年末结转和结余	26	
总计	13	27,334.07	总计	27	27,334.07

注：1. 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的总收入和年末结转结余情况。

2. 本套报表金额单位转换时可能存在尾数误差。

收入决算表

公开 02 表

单位：万元

部门：醴陵市农业农村局

项 目		本年收入合计	财政拨款收入	上级补助收入	事业收入	经营收入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其他收入
功能分类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4	5	6	7
	合计	27,000.93	27,000.93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205.53	205.53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201.03	201.03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200.19	200.19					
2080599	其他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0.84	0.84					
20808	抚恤	4.50	4.50					
2080801	死亡抚恤	4.50	4.50					
210	卫生健康支出	69.99	69.99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69.99	69.99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69.99	69.99					
211	节能环保支出	1,499.50	1,499.50					
21103	污染防治	982.00	982.00					
2110307	土壤	982.00	982.00					
21104	自然生态保护	517.50	517.50					
2110402	农村环境保护	517.50	517.50					

213	农林水支出	25,089.01	25,089.01					
21301	农业农村	21,486.51	21,486.51					
2130101	行政运行	2,693.87	2,693.87					
2130106	科技转化与推广服务	42.95	42.95					
2130108	病虫害控制	106.05	106.05					
2130109	农产品质量安全	44.86	44.86					
2130119	防灾救灾	453.00	453.00					
2130120	稳定农民收入补贴	55.00	55.00					
2130121	农业结构调整补贴	955.00	955.00					
2130122	农业生产发展	2,999.85	2,999.85					
2130124	农村合作经济	299.84	299.84					
2130125	农产品加工与促销	3.92	3.92					
2130126	农村社会事业	706.45	706.45					
2130135	农业资源保护修复与利用	1,195.80	1,195.80					
2130153	农田建设	9,042.38	9,042.38					
2130199	其他农业农村支出	2,887.55	2,887.55					
21303	水利	1,052.93	1,052.93					
2130316	农村水利	1,052.93	1,052.93					
21305	巩固脱贫衔接乡村振兴	2,529.57	2,529.57					
2130504	农村基础设施建设	2,000.00	2,000.00					
2130507	贷款奖补和贴息	99.57	99.57					

2130599	其他巩固脱贫衔接乡村振兴支出	430.00	430.00					
21399	其他农林水支出	20.00	20.00					
2139999	其他农林水支出	20.00	20.00					
221	住房保障支出	136.90	136.90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136.90	136.90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136.90	136.90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取得的各项收入情况。

支出决算表

公开 03 表

单位：万元

部门：醴陵市农业农村局

项目		本年支出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上缴上级支出	经营支出	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功能分类科目 编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4	5	6
合计		27,334.07	4,137.69	23,196.38			
206	科学技术支出	4.64	4.64	0.00			
20699	其他科学技术支出	4.64	4.64	0.00			
2069999	其他科学技术支出	4.64	4.64	0.00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205.53	205.53	0.00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201.03	201.03	0.00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200.19	200.19	0.00			
2080599	其他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0.84	0.84	0.00			
20808	抚恤	4.50	4.50	0.00			
2080801	死亡抚恤	4.50	4.50	0.00			
210	卫生健康支出	69.99	69.99	0.00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69.99	69.99	0.00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69.99	69.99	0.00			
211	节能环保支出	1,499.50	517.50	982.00			

21103	污染防治	982.00	0.00	982.00			
2110307	土壤	982.00	0.00	982.00			
21104	自然生态保护	517.50	517.50	0.00			
2110402	农村环境保护	517.50	517.50	0.00			
213	农林水支出	25,417.51	3,203.13	22,214.38			
21301	农业农村	21,815.01	3,203.13	18,611.88			
2130101	行政运行	2,695.77	2,695.77	0.00			
2130106	科技转化与推广服务	57.77	3.51	54.26			
2130108	病虫害控制	106.08	0.00	106.08			
2130109	农产品质量安全	70.72	0.00	70.72			
2130119	防灾救灾	453.00	0.00	453.00			
2130120	稳定农民收入补贴	55.00	0.00	55.00			
2130121	农业结构调整补贴	955.00	0.00	955.00			
2130122	农业生产发展	2,999.85	0.00	2,999.85			
2130124	农村合作经济	299.84	0.00	299.84			
2130125	农产品加工与促销	3.92	0.00	3.92			
2130126	农村社会事业	708.34	0.00	708.34			
2130135	农业资源保护修复与利用	1,195.81	0.00	1,195.81			
2130153	农田建设	9,060.38	0.00	9,060.38			
2130199	其他农业农村支出	3,153.54	503.85	2,649.69			
21303	水利	1,052.93	0.00	1,052.93			

2130316	农村水利	1,052.93	0.00	1,052.93			
21305	巩固脱贫攻坚衔接乡村振兴	2,529.57	0.00	2,529.57			
2130504	农村基础设施建设	2,000.00	0.00	2,000.00			
2130507	贷款奖补和贴息	99.57	0.00	99.57			
2130599	其他巩固脱贫攻坚衔接乡村振兴支出	430.00	0.00	430.00			
21399	其他农林水支出	20.00	0.00	20.00			
2139999	其他农林水支出	20.00	0.00	20.00			
221	住房保障支出	136.90	136.90	0.00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136.90	136.90	0.00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136.90	136.90	0.00			
2130120	稳定农民收入补贴	55.00	0.00	55.00			
2130121	农业结构调整补贴	955.00	0.00	955.00			
2130122	农业生产发展	2,999.85	0.00	2,999.85			
2130124	农村合作经济	299.84	0.00	299.84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各项支出情况。

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部门：醴陵市农业农村局

公开 04 表
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 目	行 次	金 额	项 目	行次	合 计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栏 次		1	栏 次		2	3	4	5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1	27,000.93	一、节能环保支出	15	1,499.50	1,499.50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2		二、科学技术支出	16	4.64	4.64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3		三、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7	205.53	205.53		
	4		四、卫生健康支出	18	69.99	69.99		
	5		五、农林水支出	19	25,417.51	25,417.51		
	6		六、住房保障支出	20	136.90	136.90		
	7							
本年收入合计	9	27,000.93	本年支出合计	21	27,334.07	27,334.07		
年初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10	333.14	年末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22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11	333.14		23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12			24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13			25				
总计	14	27,334.07	总计	26	27,334.07	27,334.07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和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的总收支和年末结转结余情况。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部门：醴陵市农业农村局

公开 05 表
单位：万元

项 目		本年支出		
功能分类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小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栏次		1	2	3
	合计	27,334.07	4,137.69	23,196.38
206	科学技术支出	4.64	4.64	0.00
20699	其他科学技术支出	4.64	4.64	0.00
2069999	其他科学技术支出	4.64	4.64	0.00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205.53	205.53	0.00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201.03	201.03	0.00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200.19	200.19	0.00
2080599	其他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0.84	0.84	0.00
20808	抚恤	4.50	4.50	0.00
2080801	死亡抚恤	4.50	4.50	0.00
210	卫生健康支出	69.99	69.99	0.00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69.99	69.99	0.00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69.99	69.99	0.00

211	节能环保支出	1,499.50	517.50	982.00
21103	污染防治	982.00	0.00	982.00
2110307	土壤	982.00	0.00	982.00
21104	自然生态保护	517.50	517.50	0.00
2110402	农村环境保护	517.50	517.50	0.00
213	农林水支出	25,417.51	3,203.13	22,214.38
21301	农业农村	21,815.01	3,203.13	18,611.88
2130101	行政运行	2,695.77	2,695.77	0.00
2130106	科技转化与推广服务	57.77	3.51	54.26
2130108	病虫害控制	106.08	0.00	106.08
2130109	农产品质量安全	70.72	0.00	70.72
2130119	防灾救灾	453.00	0.00	453.00
2130120	稳定农民收入补贴	55.00	0.00	55.00
2130121	农业结构调整补贴	955.00	0.00	955.00
2130122	农业生产发展	2,999.85	0.00	2,999.85
2130124	农村合作经济	299.84	0.00	299.84
2130125	农产品加工与促销	3.92	0.00	3.92
2130126	农村社会事业	708.34	0.00	708.34
2130135	农业资源保护修复与利用	1,195.81	0.00	1,195.81
2130153	农田建设	9,060.38	0.00	9,060.38
2130199	其他农业农村支出	3,153.54	503.85	2,649.69
21303	水利	1,052.93	0.00	1,052.93

2130316	农村水利	1,052.93	0.00	1,052.93
21305	巩固脱贫衔接乡村振兴	2,529.57	0.00	2,529.57
2130504	农村基础设施建设	2,000.00	0.00	2,000.00
2130507	贷款奖补和贴息	99.57	0.00	99.57
2130599	其他巩固脱贫衔接乡村振兴支出	430.00	0.00	430.00
21399	其他农林水支出	20.00	0.00	20.00
2139999	其他农林水支出	20.00	0.00	20.00
221	住房保障支出	136.90	136.90	0.00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136.90	136.90	0.00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136.90	136.90	0.00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情况。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表

部门：醴陵市农业农村局

公开 06 表
单位：万元

经济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决算数	经济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决算数	经济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决算数
301	工资福利支出	2,626.70	3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637.99	307	债务利息及费用支出	
30101	基本工资	838.53	30201	办公费	96.51	30701	国内债务付息	
30102	津贴补贴	72.81	30202	印刷费	123.54	30702	国外债务付息	
30103	奖金	134.14	30203	咨询费	11.98	310	资本性支出	
30106	伙食补助费	109.53	30204	手续费		31001	房屋建筑物购建	
30107	绩效工资	616.33	30205	水费	1.25	31002	办公设备购置	
30108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	317.70	30206	电费	15.00	31003	专用设备购置	
30109	职业年金缴费	41.67	30207	邮电费	7.23	31005	基础设施建设	
30110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	113.42	30208	取暖费	0.40	31006	大型修缮	
30111	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		30209	物业管理费		31007	信息网络及软件购置更新	
30112	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4.48	30211	差旅费	9.22	31008	物资储备	
30113	住房公积金	347.88	30212	因公出国（境）		31009	土地补偿	
30114	医疗费		30213	维修（护）费	16.11	31010	安置补助	
30199	其他工资福利支出	30.21	30214	租赁费	0.15	31011	地上附着物和青苗补偿	
303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873.00	30215	会议费	4.56	31012	拆迁补偿	
30301	离休费		30216	培训费	25.45	31013	公务用车购置	
30302	退休费	0.84	30217	公务接待费	3.28	31019	其他交通工具购置	
30303	退职（役）费		30218	专用材料费	51.13	31021	文物和陈列品购置	
30304	抚恤金	23.96	30224	被装购置费		31022	无形资产购置	
30305	生活补助	33.21	30225	专用燃料费		31099	其他资本性支出	
30306	救济费		30226	劳务费	58.62	399	其他支出	
30307	医疗费补助		30227	委托业务费	3.07	39906	赠与	
30308	助学金		30228	工会经费	52.15	39907	国家赔偿费用支出	
30309	奖励金	223.83	30229	福利费	12.32	39908	对民间非营利组织和群众性自治组	
30310	个人农业生产补贴	517.50	30231	公务用车运行	4.00	39999	其他支出	
30311	代缴社会保险费		30239	其他交通费用	136.93			
30399	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73.66	30240	税金及附加费	0.44			
			30299	其他商品和服	4.64			
人员经费合计		3499.70	公用经费合计					637.99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明细情况。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部门：醴陵市农业农村局

公开07 表
单位：万元

项 目		年初结转和结余	本年收入	本年支出			年末结转和结余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小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栏次		1	2	3	4	5	6
	合计	0	0	0	0	0	0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及结转和结余情况

醴陵市农业农村局没有政府性基金收入，也没有使用政府性基金安排的支出，故本表无数据。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部门：醴陵市农业农村局

公开 08 表

单位：万元

项 目		本年支出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栏次		1	2	3
	合计	0	0	0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情况。

醴陵市农业农村局没有使用国有资本经营预算安排的支出，故本表无数据。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

部门：醴陵市农业农村局

公开09 表
单位：万元

预算数						决算数					
合计	因公出国 (境)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			公务接待费	合计	因公出国 (境)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			公务接待费
		小计	公务用车 购置费	公务用车 运行费				小计	公务用车 购置费	公务用车 运行费	
1	2	3	4	5	6	7	8	9	10	11	12
10.00		6.00		6.00	4.00	7.28		4.00		4.00	3.28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三公”经费支出预决算情况。其中，预算数为“三公”经费全年预算数，反映按规定程序调整后的预算数；决算数是包括当年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和以前年度结转资金安排的实际支出。

第三部分

2022年度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022年度收、支总计27334.07万元（收入总计含年初结转和结余333.14万元）。与上年相比，减少18871.09万元，减少40.84%，主要是因为财政紧缺，工作经费和项目经费减少。

二、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2022年度收入合计27000.93万元，其中：财政拨款收入27000.93万元，占100%；上级补助收入0万元，占0%；事业收入0万元，占0%；经营收入0万元，占0%；附属单位上缴收入0万元，占0%；其他收入0万元，占0%。

三、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2年度支出合计27334.07万元，其中：基本支出4137.69万元，占15.14%；项目支出23196.38万元，占84.86%；上缴上级支出0万元，占0%；经营支出0万元，占0%；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0万元，占0%。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022年度财政拨款收、支总计27334.07万元（财政拨款收入总计含年初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333.14万元），与上年相比，减少18712.31万元，减少40.64%，主要是因为财政紧缺，工作经费和项目经费减少。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总体情况

2022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27334.07万元，占本年支出合计的100%，与上年相比，财政拨款支出减少18379.18万元，降低40.21%，主要是因为项目未完成，经费暂未支付。

（二）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结构情况

2022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27334.07万元，主要用于以下方面：节能环保支出1499.5万元，占5.49%；科学技术支出4.64万元，占0.02%；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205.53万元，占0.75%；卫生健康支出69.99万元，占0.26%；农林水支出25417.51万元，占92.99%，住房保障支出136.9万元，占0.5%。

(三)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具体情况

2022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年初预算数为38383.2万元，支出决算数为27334.07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71.21%，其中：

1、科学技术支出（类）其他科学技术支出（款）其他科学技术支出（项）。

年初预算为0万元，支出决算为4.64万元，由于预算数为0，无法计算百分比，决算数大于年初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新增招商引资工作经费。

2、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项）。

年初预算为187.33万元，支出决算为200.19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106.86%，决算数大于年初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追加人员养老保险经费。

3、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其他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项）。

年初预算为0万元，支出决算为0.84万元，由于预算数为0，无法计算百分比，决算数大于年初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追加人员养老保险经费。

4、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抚恤（款）死亡抚恤（项）。

年初预算为0万元，支出决算为4.5万元，由于预算数为0，无法计算百分比，决算数大于年初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本单位存在退休逝世人员。

5、卫生健康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行政单位医疗（项）。

年初预算为59.90万元，支出决算为69.99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116.84%，决算数大于年初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新增13人，年初预算未计划在内。

6、节能环保支出（类）污染防治（款）土壤（项）。

年初预算为0万元，支出决算为982.00万元，由于预算数为0，无法计算百分比，决算数大于年初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年中追加下拨土壤污染防治资金。

7、节能环保支出（类）自然生态保护（款）农村环境保护（项）。

年初预算为0万元，支出决算为517.50万元，由于预算数为0，无法计算百分比，决算数大于年初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年中追加下拨农村环境保护资金。

8、农林水支出（类）农业农村（款）行政运行（项）。

年初预算为1960.47万元，支出决算为2695.77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137.5%，决算数大于年初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年度项目增加，绩效考核奖励增加。

9、农林水支出（类）农业农村（款）科技转化与推广服务（项）。

年初预算为0万元，支出决算为57.77万元，由于预算数为0，无法计算百分比，决算数大于年初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下拨基层农技推广体系改革与建设资金、新增新型职业农民培训和基层农技推广体系建设资金。

10、农林水支出（类）农业农村（款）病虫害控制（项）。

年初预算为0万元，支出决算为106.08万元，由于预算数为0，无法计算百分比，决算数大于年初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下拨农业生产救灾资金、农药安全监管专项资金。

11、农林水支出（类）农业农村（款）农产品质量安全（项）。

年初预算为0万元，支出决算为70.72万元，由于预算数为0，无法计算百分比，决算数大于年初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下拨新增现代农业发展专项资金、农产品质量安全专项管理专项资金。

12、农林水支出（类）农业农村（款）防灾救灾（项）。

年初预算为0万元，支出决算为453万元，由于预算数为0，无法计算百分比，决算数大于年初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下拨农业生产救灾资金。

13、农林水支出（类）农业农村（款）稳定农民收入补贴（项）。

年初预算为0万元，支出决算为55万元，由于预算数为0，无法计算百分比，决算数大于年初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下拨乡村振兴专项资金。

14、农林水支出（类）农业农村（款）农业结构调整补贴（项）。

年初预算为0万元，支出决算为955万元，由于预算数为0，无法计算百分比，决算数大于年初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下拨耕地轮作休耕试点资金，受污染耕地安全利用财政奖补资金。

15、农林水支出（类）农业农村（款）农业生产发展（项）。

年初预算为0万元，支出决算为2999.85万元，由于预算数为0，无法计算百分比，决算数大于年初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下拨粮食生产补贴，农产品产地冷藏保险设施建设资金等。

16、农林水支出（类）农业农村（款）农村合作经济（项）。

年初预算为0万元，支出决算为299.84万元，由于预算数为0，无法计算百分比，决算数大于年初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下拨中央农业生产社会化服务和早稻集中育秧补助资金和农民合作社发展资金。

17、农林水支出（类）农业农村（款）农产品加工与促销（项）。

年初预算为0万元，支出决算为3.92万元，由于预算数为0，无法计算百分比，决算数大于年初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下拨农产品仓储保险冷链设施建设资金。

18、农林水支出（类）农业农村（款）农村社会事业（项）。

年初预算为0万元，支出决算为708.34万元，由于预算数为0，无法计算百分比，决算数大于年初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下拨美丽乡村资金、农村厕改工作经费、人居环境建设资金等。

19、农林水支出（类）农业农村（款）农业资源保护修复与利用（项）。

年初预算为0万元，支出决算为1195.81万元，由于预算数为0，无法计算百分比，决算数大于年初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绿色种养循环资金、耕地保护与地力提升和化肥减量增效资金。

20、农林水支出（类）农业农村（款）农田建设（项）。

年初预算为0万元，支出决算为9060.38万元，由于预算数为0，无法计算百分比，决算数大于年初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2021年省级高标准农田建设资金。

21、农林水支出（类）农业农村（款）其他农业农村支出（项）。

年初预算为36035万元，支出决算为3153.54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8.8%，决算数小于年初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预算将其他功能分类的项目拨款统计到该功能科目。

22、农林水支出（类）水利（款）农村水利（项）。

年初预算为0万元，支出决算为1052.93万元，由于预算数为0，无法计算百分比，决算数大于年初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高标准农田建设。

23、农林水支出（类）巩固脱贫衔接乡村振兴（款） 农村基础设施建设（项）。

年初预算为0万元，支出决算为2000万元，由于预算数为0，无法计算百分比，决算数大于年初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乡村振兴专项农村人居环境整治中央预算内基建资金。

24、农林水支出（类）巩固脱贫衔接乡村振兴（款） 贷款奖补和贴息（项）。

年初预算为0万元，支出决算为99.57万元，由于预算数为0，无法计算百分比，决算数大于年初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中央财政衔接推进乡村振兴补助。

25、农林水支出（类）巩固脱贫攻坚衔接乡村振兴（款） 其他巩固脱贫攻坚衔接乡村振兴支出（项）。

年初预算为0万元，支出决算为430万元，由于预算数为0，无法计算百分比，决算数大于年初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省级财政衔接推进乡村振兴补助资金。

26、农林水支出（类）其他农林水支出（款）其他农林水支出（项）。

年初预算为0万元，支出决算为20万元，由于预算数为0，无法计算百分比，决算数大于年初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下拨第二批财政农业资金。

27、住房保障支出（类）住房改革支出（款） 住房公积金（项）。

年初预算为140.5万元，支出决算为136.9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97.4%，决算数小于年初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公积金进行了年检调整。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2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4137.69万元，其中：人员经费3499.7万元，占基本支出的84.58%，主要包括基本工资、津贴补贴、奖金、伙食补助费、绩效工资、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职业年金缴费、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其他社会保障缴费、住房公积金、其他工资福利支出、抚恤金、生活补助、奖励金、个人农业生产补贴、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公用经费637.99万元，占基本支出的15.42%，主要包括办公费、印刷费、手续费、水费、电费、邮电费、差旅费、维修（护）费、租赁费、会议费、培训费、公务接待费、专用材料费、劳务费、委托业务费、工会经费、福利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其他交通费用、税金及附加费用、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七、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一）“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022年度“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预算为10万元，支出决算为7.28万元，完成预算的72.8%，其中：

因公出国（境）费支出预算为0万元，支出决算为0万元，由于预算数为0，无法计算百分比，决算数等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厉行节约，未安排，与上年相比无增减，主要原因是厉行节约，未安排。

公务接待费支出预算为4万元，支出决算为3.28万元，完成预算的82%，决算数小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厉行节俭，尽量安排客人在食堂就餐，严格执行公务接待金额，与上年相比减少2.25万元，减少40.69%，减少的主要原因是厉行节俭，尽量安排客人在食堂就餐，严格执行公务接待金额。

公务用车购置费支出预算为0万元，支出决算为0万元，由于预算数为0，无法计算百分比，决算数等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厉行节约，未安排，与上年相比无增减，主要原因是本单位无公务用车购置费。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支出预算为6万元，支出决算为4万元，完成预算的66.67%，决算数小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公车改革后车辆减少而减少了支出，与上年相比增加1.35万元，增长50.94%，增长的主要原因是新增农业执法局，下乡执法活动增加。

（二）“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具体情况说明

2022年度“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中，公务接待费支出决算3.28万元，占45%，因公出国（境）费支出决算0万元，占0%，公务用车购置费及运行维护费支出决算4万元，占54.95%。其中：

1、因公出国（境）费支出决算为0万元，全年安排因公出国（境）团组0个，累计0人次，无开支内容。

2、公务接待费支出决算为3.28万元，全年共接待来访团组25个、来宾235人次，主要是招商引资、农村人居环境整治、高标准农田建设的接待支出。

3、公务用车购置费及运行维护费支出决算为4万元，其中：公务用车购置费0万元，本单位更新公务用车0辆，购置车辆0辆。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4万元，主要是公车的保险、维修和清洗支出，截止2022年12月31日，我单位开支财政拨款的公务用车保有量为1辆。

八、政府性基金预算收入支出决算情况

本单位没有政府性基金预算收入和支出。

九、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

2022年本单位没有使用国有资本经营预算安排的支出。

十、机关运行经费支出说明

本部门2022年度机关运行经费支出637.99万元，比上年决算数减少57.43万元，降低8.3%。主要原因是：财政削减工作经费。

十一、一般性支出情况说明

2022年本部门开支会议费4.56万元，用于召开招商引资会议，人数32人，内容为招商引资；用于召开调研会议，人数33人，内容为农村宅基地专题调研；开支培训费25.45万元，用于开展种植技术培训，人数253人，内容为玻璃椒种植技术培训、化肥减量技术培训。

十二、政府采购支出说明

本部门2022年度政府采购支出总额45.53万元，其中：政府采购货物支出0万元、政府采购工程支出0万元、政府采购服务支出45.53万元。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10万元，占政府采购支出总额的21.96%，其中：授予小微企业合同金额10万元，占政府采购支出总额的21.96%。

十三、国有资产占用情况说明

截至2022年12月31日，本部门共有车辆1辆，其中，主要领导干部用车0辆，机要通信用车0辆、应急保障用车1辆、执法执勤用车0辆、特种专业技术用车0辆、其他用车0辆；单位价值50万元以上通用设备0台（套）；单位价值100万元以上专用设备0台（套）。

十四、2022年度预算绩效情况说明

（一）部门整体支出绩效情况

1、概述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

2022年完成基层农技推广体系改革与建设资金、新增新型职业农民培训和基层农技推广体系建设资金57.77万元，农业生产救灾资金、农药安全监管专项资金106.08万元，农产品质量安全资金70.72万元，农业生产救灾资金453万元，农业结构调整补贴资金955万元，农业生产发展资金2999.85万元，中央农业生产社会化服务和早稻集中育秧补助资金和农民合作社发展资金299.84万元，美丽乡村资金、农村厕改工作经费、人居环境建设资金等708.34万元，绿色种养循环资金、耕地保护与地力提升和化肥减量增效资金1195.81万元，2021年省级高标准农田建设资金9060.38万元，乡村振兴专项资金，稳定农民收入补贴55万元，高标准农田建设水利项目1052.93万元，农村基础设施建设2000万元，贷款奖补和贴息为99.57万元，其他巩固脱贫衔接乡村振兴支出430万元。

2022年食品药品检测专项经费35万元（包括全市24个镇街检测试剂耗材费），完成农产品质量监督检验检测中心检测任务（定量分析）为590批次，其中例行监测250批次，监督抽检90批次；风险监测250批次，农残速测14400批次。

2、概述本单位整体支出绩效目标实现情况。

完成粮食播种面积 104.56 万亩，其中早稻面积 35 万亩、晚稻 36 万亩、中稻（一季晚稻）面积 27.1 万亩、旱粮面积 6.3 万亩。粮食产量预计达 47.7 万吨。我市被列为全省 16 个双季稻生产重点县（市）之一。完成油菜种植面积 21.6 万亩，成功申报农业农村部早熟油菜优势特色产业集群项目。打造明月镇玻璃椒与高标准农田相结合的千亩示范区，“醴陵红茶”有望获得国家地理标志证明商标，被省农业农村厅列为省级化肥减量增效“三新”示范县，全市“两品一标”认证农产品达 16 个，9 家企业 15 个产品获得“湘赣红”区域公共品牌授权，醴陵玻璃椒品牌价值达 1.75 亿元，板杉镇擂鼓桥村成功创建国家“一村一品”示范村，泗汾镇茶田村、白兔潭镇余溪村、浦口镇三铺村成功申报湖南省“一村一品”重点村，开展招商引资行动，完成了 5 个农业项目的引进、签约，涉及金额 2.85 亿元。开展农村实用人才培训 240 人，推送乡村产业振兴带头人培育“头雁” 10 名。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一、财政拨款收入：指单位本年度从市级财政部门取得的财政拨款。

二、上级补助收入：指事业单位从主管部门和上级单位取得的非财政补助收入。

三、事业收入：指事业单位开展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取得的收入，事业单位收到的财政专户实际核拨的教育收费等资金在此反映。

四、经营收入：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取得的收入。

五、附属单位缴款：指事业单位附属独立核算单位按照有关规定上缴的收入。

六、其他收入：指单位取得的除上述“财政拨款收入”、“事业收入”、“经营收入”等以外的各项收入。

七、用事业基金弥补收支差额：指事业单位用事业基金弥补当年收支差额的数额。

八、年初结转和结余：指单位上年结转本年使用的基本支出结转、项目支出结转和结余和经营结余。

九、一般公共服务（类）人大事务（款）行政运行（项）：指人大常委会办公厅用于保障机构正常运行、开展日常工作基本支出。

十、结余分配：指事业单位按规定对非财政补助结余资金提取的职工福利基金、事业基金和缴纳的所得税，以及减少单位按规定应缴回的基本建设竣工项目结余资金。

十一、年末结转和结余资金：指本年度或以前年度预算安排、因客观条件发生变化无法按原计划实施，需要延迟到以后年度按有关规定继续使用的资金。

十二、基本支出：指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人员支出和公用支出。

十三、项目支出：指在基本支出之外为完成特定的行政任务或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支出。

十四、上缴上级支出：指事业单位按照财政部门和主管部门的规定上缴上级单位的支出。

第五部分

附件

2022 年度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评价报告

一、项目资金管理使用情况

为保证项目资金合理、安全、高效使用，建立了资金集中统一管理，专项申请、专项审批、专项核算的资金管理制度，制定有重金属污染耕地种植结构调整资金、休耕资金、治理资金分配管理制度，农村保洁及垃圾清运资金分配方案，农村厕所改建资金奖补办法等项目资金管理制度。各项资金按制定的资金分配管理制度执行，资金使用凭资金申请单、合法有效的原始单据（如发票、验收资料、合同、财评资料等），经项目、资金管理各相关人员审签呈报财政专项经费拨款审批表，报市领导审批同意后向财政申请拨付款项，资金直接银行转账支付到收款单位（人）银行户。专项资金接受财政、审计、监察等部门的检查、监督。

二、项目组织实施、管理情况

各项目按经批准的实施方案组织实施，按政府采购政策要求，公开进行招投标，评选资质合格、技术力量雄厚、经验丰富的单位（施工单位、监理单位）进行项目实施；各业务对口股室（二级机构）负责项目日常监督管理、协调项目与其他部门关系，保障项目按计划推进、完成。项目管理实行项目法人负责制、招投标制、合同制、评审验收的“四制”管理制度，根据项目特点明确各类项目日常监督管理责任股室（二级机构），建立“法人负责、企业保证、监理控制、部门监督”相结合的质量管理体系，保障项目建设质量。

三、部门支出绩效情况

我单位部门整体支出基本满足了部门正常运转及项目工作的开展，绩效主要体现如下：

1、人员编制控制良好：单位核定人员编制 168 人，年末实际在编人数

150 人，22 年新招人员 13 人。

2、严格预算支出管理。根据“总量控制、计划管理”的要求从严控制行政经费，压缩公务费开支，严格控制“三公”经费，按照预算科目和项目资金的规定使用财政资金，保障部门整体支出的规范化、制度化。年度行政运行经费支出 2695.77 万元，为预算支出 1960.47 万元的 137.5%。增涨原因为年度项目增加，绩效考核奖励增加；三公经费支出 7.28 万元，比预算支出 10 万元减少 2.72 万元，节约 27.2%；比上年度支出 8.18 万元减少 0.9 万元，下降 11%。

3、财务管理按制度运行。借助新政府会计制度实施契机，我单位对机关财务管理制度、固定资产管理制度进一步进行了完善，并建立起更加严格的财务开支管理制度及审批程序，并按照制度管理和执行，防范风险，保证财政资金的安全和有效运行。

4、部门年度各项重点工作全面完成。

在市委、市政府及局领导的领导、2022 年度部门各项重点工作全面完成。（1）现代农业高质量发展。**①**扛牢粮食安全的政治责任。全面落实粮食安全党政同责，完成粮食播种面积 104.56 万亩，其中早稻面积 35 万亩、晚稻 36 万亩、中稻（一季晚稻）面积 27.1 万亩、旱粮面积 6.3 万亩。粮食产量预计达 47.7 万吨。我市被列为全省 16 个双季稻生产重点县（市）之一。完成油菜种植面积 21.6 万亩，成功申报农业农村部早熟油菜优势特色产业集群项目。**②**严守耕地保护的底线红线。防止耕地“非粮化”，牢牢守住了 62.2 万亩的耕地红线。落实“藏粮于地、藏粮于技”，完成 7.17 万亩高标准农田建设，打造明月镇玻璃椒与高标准农田相结合的千亩示范区。全年投入资金 327 万元，累计完成耕地抛荒治理面积 4.27 万亩，提前实现了两年清零的目标。**③**保障“菜篮子”产品的充足供应。6 家万头大

型生猪养殖场建成投产，全市发展生猪 148.41 万头，出栏生猪 86.75 万头，肉类总产量 93941.99 吨。蔬菜播种面积 32 万亩，同比增长 3.4%，总产值 10.5 亿元，经济作物种植面积达 16.4 万亩，较上年增 1.2%，总产值 6.83 亿元，“醴陵红茶”有望获得国家地理标志证明商标。④推动绿色农业迈上新的台阶。农作物病虫害统防统治、绿色防控面积分别达 65 万亩、70 万亩以上，全省水稻病虫害防控效果暨植保贡献率评价试验现场观摩会在我市举行。化肥、农药用量分别较同期减少 1.5%、1.02%，被省农业农村厅列为省级化肥减量增效“三新”示范县，继续实施国家级绿色种养循环农业试点项目，畜禽粪污资源化利用率达到 96.59%。⑤保持秸秆禁烧高压态势，累计完成秸秆禁烧巡查 842 次。⑥全力以赴打好抗旱减灾持久战。深入开展“抗旱保丰收”行动，派出 24 个农技服务小组深入村组，服务种粮大户 1000 余户；整合抗旱资金 1500 余万元，有效缓解旱情 16.7 万亩。

(2) 强农行动高品位推进。品牌强农。全市“两品一标”认证农产品达 16 个，9 家企业 15 个产品获得“湘赣红”区域公共品牌授权，醴陵玻璃椒品牌价值达 1.75 亿元。质量强农。全市规模以上农产品生产企业全部纳入了“两证+追溯”管理，已有 53 家生产主体开具《食用农产品合格证》2591 张，附证销售农产品 1187.2 吨，确保农产品去向和质量可追溯。全市农产品例行监测合格率达 99.49%。特色强农。重点培育油茶、玻璃椒、优质水稻、果蔬等特色优势产业，推进“一县一特”向“一特一片”集聚。醴陵天睿农业发展有限公司天睿蔬菜产业园成功申报省级现代农业特色产业园，板杉镇擂鼓桥村成功创建国家“一村一品”示范村，泗汾镇茶田村、白兔潭镇氵余溪村、浦口镇三铺村成功申报湖南省“一村一品”重点村。科技强农。水稻等主要农作物测土配方施肥技术覆盖率 95.1%，稻油生产机械化水平分别达到 87.45%、81.99%，全年水稻机插机抛水平达 61.8%。产业融

合强农。全市现有省市级农业产业化龙头企业 52 家，家庭农场 850 家、农民专业合作社 2737 家。开展农产品产地冷藏保鲜设施建设，新增库容 9000 立方米。枫林镇隆兴坳村被认定为 2022 年中国美丽休闲乡村，湖南省长盛德福居农业开发有限公司获评国家五星级休闲农庄。2022 年农产品加工值预计 274 亿元，同比增长 0.5%，实现利润 12.5 亿元；实现休闲农业企业经营总收入 2.679 亿元，接待游客 212 万人次，安排就业 10350 人。开放强农。推进招商引资工作往深里走、往实里走，多次前往佛山市、深圳市、湘西自治州古丈县开展招商引资行动，完成了 5 个农业项目的引进、签约，涉及金额 2.85 亿元。积极申报世行贷款湖南省绿色农业与乡村振兴项目，目前已进入预评估阶段，有望争取世行贷款资金 1500 万美金。

（3）乡村振兴高标准创建。示范创建有了新亮点。以山水为基、道路为骨、绿色为底、文化为魂，打造 24 个美醴乡村·幸福屋场，通过屋场产业带动群众增收 1500 余万元。株洲市“幸福屋场”建设现场推进会在醴陵召开。美丽乡村有了新气象。全域推进美丽乡村示范创建，累计创建省、市、县级美丽乡村示范村 185 个，美丽乡村建设示范片 3 个，“点上出彩、面上出新，带上成景、全面铺开”的全域美丽乡村蓝图基本构成。人居环境有了新改善。以“五治理一革命”为重点，持续开展农村人居环境整治，累计建设农村卫生厕所 73781 户，打造 24 个农村垃圾分类示范村，完成 30 个村农村生活污水治理试点示范，持续完善 18 座镇级污水处理厂建设，县级垃圾焚烧发电项目加快推进，全市卫生厕所普及率达 99.1%、农村生活垃圾处理覆盖率达 100%、空气质量优良率达 98%，畜禽养殖污染防治工作取得阶段性成果。

（4）农村改革高水平落实。专项整治呈现新进展。全面开展农业综合行政执法改革。开展执法活动 185 次，出动执法人员 741 人次，检查农资生

产经营企业 368 家次，检查农资产品 753 批次，执法巡河里程 700 多公里，立案调查 39 起，经济处罚 5.21 万元。“跨省运输动物未经指定通道进入省境案”被评为湖南省农业行政执法 10 大典型案例。产权改革取得新突破。深入推进农村集体产权制度改革，清理核实集体资产 29.41 亿元、集体土地 248.55 万亩，实现农村集体经济组织成员认定全国互联互通，农村产权交易中心累计交易金额达 2.2 亿元。加强农村宅基地审批管理，审批宅基地 392 宗，面积 43151.9 平方米。集体经济实现新增长。围绕 6 个集体经济“薄弱”村，依托“2+1”联建共建机制，精准制定“消薄”方案，今年 9 月份已全部完成“消薄”任务。探索村级集体经济多元发展方式，打造了茶田村、东岗村等集体经济强村，全市集体经济收入村平达 16.5 万元。人才培育推出新机制。培育高素质农民 280 人，聘请了 8 名技术指导员和乡土专家与高素质农民结对帮扶。开展农村实用人才培训 240 人，推送乡村产业振兴带头人培育“头雁” 10 名。安排 2022 届基层农技特岗人员定向培养生 14 人到镇（街道）工作，全面充实基层“三农”队伍力量。

五、绩效评价结论

绩效评价组认为市农业农村局整体支出对保障全市农业工作的正常运行、项目建设、贯彻执行国家和省的方针、政策、法律法规，发挥了重要作用，为醴陵市农业现代化建设提供了优质的保障服务。按照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评价指标体系对照打分为 92 分，评价结果为优秀。

六、存在的主要问题

我单位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虽然取得了一定成绩，但是也存在不足之处，主要体现在：预算编制水平有待提高，预算编制时各项影响收支因素未考虑全面，预算编制准确程度不高；项目资金拨付审批环节多，资金拨付进度慢，对项目实施造成一定程度的不利影响。

七、改进措施和有关情况

针对上述存在的问题及单位整体支出管理工作的需要，今后拟在以下方面进行改进：

- 1、提高预算编制水平，严格按预算编制要求编制部门预算，提高预算编制准确性。
- 2、优化项目资金审批流程，加速资金拨付进度。
- 3、农业生产季节性强，建议农业项目提前确定，资金提前安排，保证项目实施不误农时。

醴陵市农产品质量监督检验检测中心

2022 年度绩效自评报告

一、基本情况

2022 年财政预算食品药品检测专项经费 35 万元（包括全市 24 个镇街检测试剂耗材费）。主要用于试剂、耗材、样品费用、抽样费用，仪器设备添置、检定、维修，人员培训等。

2022 年上级下达检测任务：农残速测 14400 批次，定量分析 590 批次，稻谷镉含量检测 250 批次。全市全年完成种植业农产品例行监测（速测）14400 批次，定量分析 250 批次，监督抽检样品（定量分析）90 批次；稻谷镉含量检测（定量分析）266 批次。

二、部门整体支出管理及使用情况

（一）基本支出

2022 年共产生费用 35 万元，支出 35 万元。

（二）专项支出

专项经费 35 万元主要用于农产品检验检测所需试剂药品、实验耗材、样品采集、仪器设备添置、检定、样品采集、人员培训等费用。

专项经费由局计财股设立专账专人管理，各项财务账单、发票、采购合同由经手人、部门负责人、计财股长、分管领导、分管财务的领导及局长共 6 人签字确认，管理严格透明，层层落实责任。

三、部门专项组织实施情况

一是制定检验检测工作计划。2022 年，本中心根据省、株洲市及本级相关农产品质量安全检测任务，结合我市农产品质量安全水平现状，科学制定《2022 年醴陵市农产品质量安全检验检测工作计划》，明确全年检测任务，分月分季度，有条不紊开展工作。2022 年市农产品质量监督检验检测中心检测任务（定量分析）为 590 批次，其中例行监测 250 批次，监督抽检 90 批次；风险监测 250 批次。农残速测 14400 批次。二是根据计划按时间节点开展检测工作。1、例行监测。2022 年，检测中心会同各镇（街）采取了定期和随机抽样方式，对全市 56 家农产品生产基地、农民专业合作社、家庭农场、农贸市场等生产经营主体进行了 5 次例行监测，共抽检农产品 250 批次，每批次样品分析农药残留项目 40 余项，所检样品 1 批次不合格，合格率 99.6%；农残速测由镇（街）完成，农业农村局提供技术指导及检测试剂耗材。2、监督抽查。5 月、9 月检测中心协助执法、监管等部门对 40 多家单位（个人）进行了两次农产品质量监督抽检，共抽检样品 90 批次，每批次样品分析农药残留项目 40 余项，合格率 100%。3、风险监测，全年共检测早中晚稻 266 批次，对重金属镉的含量进行了风险检测，及时掌握了稻谷污染物含量情况；4、协助抽检。主要是协助省农业农村厅、

醴陵市农业农村局抽样送检，共抽检农产品400余批次。三是及时总结出具报告，2022年共出具检测报告550份，分别送至省市各级主管部门，为农产品质量安全监管提供了科学的执法监管依据。四是开展人员技术培训，全年共培训技术人员100余人次，为镇级农产品质量安全检测工作提供了强有力的技术支撑。

四、部门整体支出绩效情况

(一) 经济性：2022年，市农产品检测中心按照开支节流过紧日子苦日子的财政方针，在全力完成检测任务的同时。尽量节约开支。在物价飞涨的情况下，每批次速测样品的检测成本压缩在30元左右，其中包括样品购买、采集运输及检测试剂、耗材等成本；每项农药残留定量分析成本控制在10元左右，每批次样品检测43个农药项目，约合400元每批次。

(二) 效率性及有效性：全市全年检测任务，已基本覆盖全市所有生产基地、农民专业合作、农贸市场市场、超市等，基本达到监管工作要求。检测人员的检测技术均经过市检测中心及省农业农村厅的培训，检测技术能力符合检测工作需要。年检测任务均是按年度检测计划进行，每月25日准时将当月检测数据上报株洲市农业农村局。检测报告于次月5号前出具，每日速测检测结果于当天上午12点前完成，从抽样到出结果不超过4个小时。

(三) 可持续性。农产品质量检测是一项需要长期坚持的工作，也是《食品安全法》及《农产品质量安全法》规定的一项政府部门应该履行的职责。也是保障老百姓一日三餐舌尖上安全的一项重要工作。同时也是我市创建并保持省级食品安全示范市、国家级卫生城市、国家文明城市应该达标的硬性考核指标。

五、存在的主要问题

在物价飞涨，成本增加的情况下，35万元的检测专项经费只能压缩抽检次数、检测量和检测项目，勉强完成检测任务而不能深入开展检测工作，更不要说提质改造升级检测能力。

在专项经费不能充分满足检测需要的情况下，直接影响省食品安全示范市和省级农产品质量安全示范市的持续高质量发展。

农产品速测仅限于有机磷类及氨基甲酸酯类农药，还有100多种常用农药没有能力检测，100%的农产品质量速测合格率，仅仅是一个低水平的，片面的数据，不能全面正确科学地评估农产品质量安全水平，不利于农产品质量安全监管工作开展。

经费的缩减，不利于农产品质量检测体系建设和检测工作的后续发展，更不能满足现代农业快速发展需要以及人民群众对于高质量的健康生活需求。

六、改进措施和有关建议

为确保我市农产品质量安全，需加大农产品质量检测经费投入，每年至少预算180万元，用以完善检测所需设施设备，加强检测人员队伍建设，全面深入拓展农产品质量检测项目。为达到科学有效监管，真正发挥检测作用，全市全年至少要完成2万批次种植类农产品（蔬菜、粮食、水果、茶叶）速测样本（60万元）、500批次重金属（镉、铅）含量定量分析（20万元）、1000批次农产品农药残留定量分析，农药检测项目拓展至100个以上（100万元）。